附件7

诸暨市普高学校面向2026年应届高校优秀毕业生

招聘教师有关待遇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人才类别 | 工资待遇（万元/年） | 人才奖励（万元/年） | 安居保障安家补贴购房补贴等 |
| 现就读院 校 | 最后学历 | 第一学历就读院校或其他要求 | 基础奖励 | 学年考核奖励 |
| 清华大学北京大学 | 博士 研究生 | 本科阶段就读于清华大学、北京大学 | 18-20 | 30 | 根据学校相关制度开展考核，考核优秀奖励5万元/年，合格奖励3万元/年 | 根据2025年诸暨市人才政策，给予人才保障房免费居住5年；给予博士研究生购房补贴50万元、安家补贴9万元；给予硕士研究生安家补贴6万元（以2026年发布的人才政策为准） |
| 本科阶段就读于其他原985高校、中国科学院大学 | 25 |
| 硕士 研究生 | 本科阶段就读于清华大学、北京大学 | 25 |
| 本科阶段就读于其他原985高校、中国科学院大学 | 20 |
| 本科生 | / | 20 |
| C9（除清华大学、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中国科学院大学、北京师范大学、华东师范大学 | 博士 研究生 | 本科阶段就读于清华大学、北京大学 | 25 |
| 本科阶段就读于其他原985高校、中国科学院大学 | 20 |
| 硕士 研究生 | 本科阶段就读于清华大学、北京大学 | 20 |
| 本科阶段就读于其他原985高校、中国科学院大学 | 15 |
| 本科生 | / | 10 |
| 6所部属师范大学（除北京师范大学、华东师范大学） | 本科及以上 | 本科阶段为部属公费师范生 | 5 |
| 6所部属师范大学（除北京师范大学、华东师范大学）及南京师范大学、华南师范大学、湖南师范大学、首都师范大学；浙江师范大学初阳学院、杭州师范大学经亨颐实验班 | 本科及以上 | 本科阶段为此类别高校师范类专业（除浙江师范大学初阳学院、杭州师范大学经亨颐实验班）且本科阶段获得过国家奖学金（不含国家励志奖学金）、省政府奖学金、校级优秀学生一等奖学金、省级高等学校师范生教学技能竞赛一等奖或“田家炳杯”全国师范院校师范生教学技能竞赛获奖 | 5 | / |

**备注：**

1.本政策适用于本次招聘到诸暨市普高学校任教高考文化课科目的教师；

2.对于特别优秀的人才、紧缺学科或竞赛获奖教师，可实行“一事一议”政策，具体待遇面谈确定；

3.夫妻双方均为全日制博士且同时购房的，可享受150万元购房补贴；

4.若符合多种人才类别的，按照就高不重复原则享受政策；

5.除上述人才类别外，根据2025年诸暨市人才政策，对引进的全日制博士给予最高50万元购房补贴和9万元安家补贴；对引进的“双一流”高校硕士给予6万元安家补贴（具体金额以2026年发布的人才政策为准）。